八年级政治教案人教版(下册) 第五课 隐私受保护

第一框 隐私和隐私权

教学目标

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目标：通过教学，让学生认清隐私和隐私权，树立人格独立观念，培养隐私的意识与观念，强化学生在隐私方面的责任与信誉意识。

能力目标：通过教学，阅读教材，理解本课教学的基本内容，提高阅读理解能力;能够积极地参与整个课堂教学过程，从同学和自己的身边去发现和解决一些问题。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处理问题的能力，提高学生的社会生活能力。

知识目标：通过教学，帮助学生了解隐私的内涵，懂得保护隐私的必要性，知道隐私权及其具体内容;澄清隐私即丑事等错误观念;知道法律对公民隐私权的保护;知道个人隐私权受侵害时的法律救助方法及侵权者所应承担的法律后果。

教学重点难点：正确认识隐私和隐私权。

教学方法：本课教学拟采用活动式教学法、可运用：情景创设、案例分析、主题探究等方法。

教学过程：

一、导入新课

1、情境导入：

叙述：小隐和思思是好朋友。一天，小隐看到思思在写什么，就好奇地问：“你在写什么啊?”思思犹豫了一下，说：“你看吧!” ……原来上面写的是思思的一个好朋友盼盼的事情。盼盼的爸爸妈妈昨晚又吵架了，还吵得很凶，盼盼只好躲到思思家做作业。思思正在考虑这件事要不要告诉老师。小隐说，这件事一定要告诉老师。思思同意了，于是两个人一起去找老师，老师听了之后，问思思：“盼盼家住哪里?家里有的电话是多少?我马上和她父母联系” ……

想一想：①如果你是盼盼，你怎么看待小隐、思思和老师的做法?

②你认为在生活中哪些应该属于我们的个人隐私?

二、讲述新课：

1、人人有隐私

(1)什么是隐私(教材P46页)

想一想：隐私包括哪些内容呢?

私人信息：如家庭住址、身体缺陷、婚恋情况、家庭关系、财产状况等;

个人私事：如日常生活、社会交往;

私人领域：如住宅、个人行李、书包等。

情境活动一：

叙述1：小隐班来了一位新同学小红，小隐主动和她交谈，并问她家的电话号码，父母工作，家住哪里等，想和他做朋友，也主动告诉了小红自己家的这些情况。可小红说，这是我的隐私，我现在还不想告诉你。于是有些同学给小隐打抱不平地说：“我们这么小，怎么可能有隐私呢?不告诉我们肯定是有些见不得人的丑事不肯跟我们说。”

议一议：①隐私就是丑事吗? ②如果你是小红，你会怎么处理这一议论呢?

A、小红告诉了同学们想知道的情况。

B、小红就是不告诉同学。

叙述2：小隐看了美国大片《国家公敌》之后，对影片中涉及隐私的内容有以下几个问题要与大家讨论：

①犯罪分子被别人用隐形摄像机拍摄到时，拍摄者是否侵犯别人隐私?是否应该把录像带还给犯罪行为人?

②影片中的主角罗伯特&S226;狄恩在一夜之间成为社会的败类、家庭的破坏者，都是源于现代的信息技术和传播媒体。于是小隐感叹：现代科技让我们的个人隐私越来越没有了。

③请你列举现实生活中，有人利用现代科技可能已经侵犯他人隐私的行为。

④我们为什么要制止这些侵犯他人隐私的行为?

(2)保护隐私的必要性

相关链接1：(见教材P47页链接材料)(学生阅读链接材料和教材正文P47页)

相关链接2：(见教材P47——48页链接材料)

(教师结合链接材料简述保护隐私的必要性。)

教师小结：在坚持以人为本、崇尚人性与个性的现代社会，必须高度重视对个人隐私的保护，以缓解人们对人格独立的担忧，保证人们自由舒畅地生活。

2、让自己心灵有个家的权利

情境活动二：

叙述：小隐最近在网上看到以下一则消息：某一黑客黑了一家经纪公司的电脑，并把600名明星的电话号码公布在了网络论坛中，造成众多明星纷纷接到不明电话的骚扰，而自称是“黑客高手”的人士说，这一切不过十他们的一场恶作剧游戏。

议一议：①该黑客是否构成侵权?他侵犯了明星们的什么权利?②什么是隐私权?

(1)隐私权的含义

隐私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私人生活安宁和私人信息保密的权利。

教师讲述：隐私权赋予公民对其个人秘密的自由决定权，它划定了个人空间与公共空间的界限，维护了个人的人格独立和人格自由。那么隐私权都包括哪写内容呢?

(2)隐私权的具体内容

情境活动三：

夜深了，天气很冷，小隐一家人睡得正香。这时，派出所以“扫黄打非”为名，在无搜查证的情况下，对某小区住房进行全面搜查。现在他们要求小隐家开门接受检查……

请问：①你认为小隐爸爸要不要开门?说说你的理由。

②与同学交流你所知道的隐私权还有哪些方面的内容?

(设计意图：让学生在互助合作中学会发现、学会探索。通过情景故事的讨论，了解涉及侵犯隐私权的具体内容，引出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的权利，并点明我国宪法和刑法对公民住宅不受侵犯的表述。)

(教师行为：描述故事，引导讨论，帮助学生了解公民的隐私权不受侵犯的具体内容;出示相关法律，明确我国宪法和刑法对公民住宅不受侵犯的具体规定。)

(学生讨论后教师讲述)

教师讲述：隐私权的真谛是私生活的自由与安宁，保护正常生活不受干扰，内心世界不被侵扰。

(1)公民的住宅属于公民个人的生活领域，未经本人允许，任何人不得擅自侵入或非法舰艇、监事，执法人员不得 无视法定程序非法搜查。

(2)公民有权对个人信息保密，如依法不公开自己的身体状况、家庭状况、储蓄密码等，并禁止他人非法搜集、传播和利用自己的私人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住宅。”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非法搜查他人身体、住宅，或者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司法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犯前款罪的，从重处罚。

相关链接：(见教材P49页链接材料)

情境活动三：(见教材P49页材料)

议一议：①上述行为是否合法?说说理由。

②假如老师或者父母拆看未满10周岁的学生或子女的信件，是否合法?

(3)公民有权对个人通信内容保密，对自己的信件、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禁止他人擅自查看、刺探或公开。

(教师组织学生讨论交流，教师按教材简述)

相关链接：(见教材P50页链接材料)

第二框 尊重和维护隐私权

教学目标

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目标：通过教学，让学生树立隐私的意识与观念，强化学生在隐私方面的责任与信誉意识，找到一些维护自己隐私的有效方法，懂得如何尊重和维护自己及他人的隐私权。

能力目标：通过教学，能自主地运用所学的法律知识分析教材或日常生活中的相关案例，初步掌握保护个人隐私的技巧和法律手段，实践中能运用法律维护自己的隐私权。

知识目标：通过教学，让学生认识到该如何尊重和维护自己及他人的隐私，并探索出保护隐私的有效方法。提高学生尊重隐私的意识，学会用法律来维护隐私权。

教学重点难点

教学重点：懂得如何尊重和维护隐私权。

教学难点：提高学生尊重和保护隐私权的意识。

教学方法：本课教学拟采用活动式教学法、可运用：情景创设、案例分析、主题探究等方法。

教学过程：

一、导入新课

叙述：琳琳最近一段时间，一回家就上QQ跟网友聊天，妈妈看到后，她就马上关掉。开学近一个月来，老师反应琳琳学习不是很认真，成绩退步得很快。妈妈对此很怀疑，坚持要看女儿的QQ聊天记录，要求女儿告诉自己QQ密码。

A：把密码给妈妈看; B：不给妈妈看。

(根据学生的讨论，引出课题)

二、讲授新课

1、尊重隐私是道德的期盼

情境活动一：(见教材P51页情境材料)

议一议：父母擅自翻阅儿女的日记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吗?如何如避免这种事情发生?

(1)尊重他人隐私，就要树立隐私意识

(教师按教材简述并强调——要树立隐私意识)

情境活动二：(见教材P52页情境材料)

说一说：如何评价肖肖的行为?

(2)尊重他人隐私，需要强化责任与荣誉意识

情境活动三：(见教材P52页情境材料)

议一议：①以上行为哪些是尊重他人隐私的行为?哪些不是尊重他人隐私的行为?

②选择其中两三项进行剖析。

(3)人与人之间要相互尊重彼此的隐私

辨一辨：生活中我们可能会遇到一些涉及隐私的问题，请你帮忙判断一下，哪些是尊重他人隐私的行为，哪些不是?并选择两项进行剖析。

①“你有过男朋友吗?”“体重多少”“身高多少”……越来越多的女大学生在求职时遭遇了这样的“拷问”。 ( ⅹ )

②“日记教学”，老师要求学生上交自己的日记用来进行教学，以提高学生的写作能力。 ( ⅹ )

③李某在实施手术过程中，发现有4名实习医生在观摩自己的手术过程。( ⅹ )

④警方对犯罪嫌疑人的住宅电话进行了监听。发现了犯罪事实，法院对其进行了公开审理。 (√ )

⑤妈妈刚要到取款机前取钱，发现有一个人正在输密码，琳琳马上拉住妈妈的手说……。 ( ?)

2、依法维护隐私权

情景活动四：(见教材P53页)

①是什么原因导致小松如此委屈、痛苦?小旺的想法有道理吗?

②你希望老师如何处理这件事情?

(学生讨论回答后教师讲述)

教师讲述：侵扰他人私生活、公开他人隐私的行为，也是违法行为。

(1)个人隐私受法律保护

想一想：侵害他人隐私权的行为还有哪些表现?

相关链接：(见教材P53页链接材料)

案例分析：(见教材P54页)

①你认为教室里应不应该安装监视器?

②对于在银行和超市安装监视器的现象，你怎么看?

(2)侵犯他人隐私权的行为，要受到法律的追究

相关链接：(见教材P54页链接材料)

想一想：当我们的隐私权受到侵害时给怎么办呢?

(3)尊重他人隐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给自己的隐私上把锁

相关链接：(见教材P55页链接材料)

(学生阅读教材P55页第一段)

(4)能够自觉地尊重和维护隐私权，是现代文明的标志，是社会进步的体现

三、课堂小结：

尊重隐私，需要树立隐私意识，强化责任和信誉，这更是道德的期盼;维护隐私，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强化自我保护意识。